



一名西人在读俄文版的法轮大法书籍

法轮功（又称法轮大法），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以“真、善、忍”为根本指导，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，使人道德升华，身体健康。

法轮大法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，获各国各界褒奖、支持议案和支持信函5700多项。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《转法轮》被翻译成40种文字，在全球传播。《转法轮》是目前译成外文语种最多的中文书籍。

“书中阐述了‘真善忍’的道理，讲明了宇宙的来源和人生的目的，从本质上说明了疾病的起因，并给修炼者指出了解决之道。语言浅白、通俗易懂，内涵博大精深。未读《转法轮》，做人有遗憾。”这是读过《转法轮》的人发出的肺腑之言。◇

主任医师：大法师父救了我的命

一名主任医师，治愈了好多疑难杂症的患者，但是身患绝症的她却治不了自己的病。医院请来的各种专家、主治医生、医大院长都无计可施。然而，她却绝处逢生，病愈了。她是如何获救的呢？她说：是法轮大法师父救了我的命。

【明慧网】我是一名中医大夫（主任医师），今年六十九岁。从医四十余年，治好了很多疑难杂症的患者，但我却治不了自己的病。

二零一九年末，在我的胃部上端和食管接头处长了一个东西，吃不下饭，睡不了觉。到医院检查需要做手术，但当时体温高烧做不了手术。于是我便从中医院转到了省城医大一院，用了各种退烧药均不见效，高烧一直不退，连续四十九天滴水不进，粒米不进，连小米汤都喝不下去。没办法，只能靠打营养液维持生命，人瘦得皮包骨头，浑身无力，脸色发青。

请了各种专家，主治医生，医大院长都无计可施。全家人都丧失了信心，认为我没救了，我自己也想，这回我完了。

就在这时，我家远道的一位亲属到医院来看我，给我带来了法轮



功师父的讲法录音。给我讲了法轮大法是佛法修炼，教人向善，提高人的道德水准等真相，讲了大法在世界百余国家受欢迎，唯在中国大陆被迫害的真相。并告诉我每天诚心的敬念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这保命的九字真言，但首先要退出曾经加入的党、团、队组织。

我一听，我说：“行，我不是党员，我入过共青团、少先队，你给我退了吧。我不怕（中共迫害），法轮功是对的，是受迫害的。”

当时，我在心里又发出一念：李老师您救救我！这一念正了。三天后我的高烧退了，变成了低烧，又过了一周低烧也退了。大夫周一查房，会诊说：你可以做手术了。

就这样我天天听大法师父的讲法录音，有时间就在心里敬念九字真言：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，病房没人时我就大声念。一周后，手术非常成功，顺利。胃部切除三分之一，术后大夫嘱咐说，如果刀口出现红肿现象，不要害怕，用些消炎药慢慢就好了。可是我的八寸长刀口，不但一点不疼，不红，也不肿，愈合非常好，长得平平溜溜。真是太神奇了。

三个月后，我完全恢复健康，回到我工作岗位，从医治病了。但是每逢有人问我，你那么重的病怎么好的？我都说：是法轮大法师父救了我的命。

现在我虽然还没有炼功，但我天天听大法师父的讲法，我要按照法轮大法真、善、忍的标准要求自己，去做一个好人，造福社会，造福人民。感谢大法，感谢师父救命之恩！ ◇文/辽宁医生 小玉

传播真相 丹东市七旬毕桂英又被非法判刑

【明慧网】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，辽宁省丹东市法轮功学员毕桂英女士，被丹东市公安局振兴区分局警察入室绑架、抄家抢劫，非法关押在丹东看守所迫害。今年八月十七日，她被丹东市振安区法院非法判刑一年零六个月。这是毕桂英第二次被非法判刑。

毕桂英，七十三岁，一九九七年在黑龙江省鸡西市开始修炼法轮大法，按真、善、忍标准做好人，严格要求自己。她在经营食杂店的过程中，经常为大家提供一些物美价廉的商品，自己只挣取微薄的利润，深受顾客的好评和赞誉。

自从修炼法轮大法后，毕桂英身心受益，都七十岁的人了，能一口气把五十斤的大米扛到五楼。

中共邪党开始迫害法轮功后，毕桂英家里的电话一直受到监听。一九九九年秋，毕桂英全家从

黑龙江省鸡西市搬到老家丹东。

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四日，毕桂英发放真相资料，遭不明真相的人构陷，被丹东市公安局元宝区分局兴东派出所警察绑架，非法关押到位于丹东汤池镇集贤村的丹东看守所迫害；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，毕桂英被丹东市元宝区法院非法庭审，被非法判刑一年、罚金五千元；上诉到丹东中级法院又被枉法裁决：维持冤判。

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，毕桂英被劫入辽宁省女子监狱迫害。在监狱中，她被两个犯人二十四小时包夹，长时间不让睡觉。毕桂英被迫害的身体出现浮肿、双脚肿胀、脚底就象有东西扎了一样。

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，丹东市公安局振兴区分局国保队长王海斌伙同丹东永昌派出所七、八个警察闯入毕桂英家中，拿出监控

录像给她看，然后开始抄家。警察抢走毕桂英家的平板电脑、手机、护身符等私人物品，并将毕桂英绑架到丹东永昌派出所。毕桂英的家人到派出所向警察询问：为何绑架毕桂英？一个警察说：她发资料，炼了不好的东西。家人说：不就是炼法轮功嘛，她炼功后，身体所有的病都好了。

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，毕桂英被劫入丹东看守所关押迫害。二零二二年一月，她被构陷到丹东市振安区检察院；后被构陷到丹东市振安区法院。

毕桂英第一次被非法开庭是在丹东封城前，法院的借口是疫情严重，没让旁听，也没通知家属。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七日，毕桂英被丹东市振安区法院第二次非法开庭，当庭被非法判刑一年零六个月。◇

大实话

究竟谁养活了谁

共产党养活我，给我开资，这个问题经常听朋友提，有一次我在国企上班的表哥也这样说。我问他：共产党给你开资，怎么不给我开呢？他回答说因为我不在工厂上

班。我说：这就对了，是因为你在工厂上班，才有的工资。是你的劳动所得，是你自己养活自己。共产党并不生产，收入靠税收，而税收最终来源于我们老百

姓的生产劳动，我们是用自己的双手养活自己，同时又养活了中共党政两套班子。我们的劳动所得，被共产党一部分用来给二奶三奶在国外买别墅了；一部分用来维稳了，维持它的腐败政权来打压我们；一部分用来修防火墙，不让我们看到国外真实信息来愚弄我们。

自焚伪案21年

【明慧网】2001年1月23日，中共将“天安门自焚事件”的伪造影片在央视播放，震惊全国，自焚的惨烈挑起了人们对法轮功的极端仇恨与恐惧。一提到法轮功，许多人除了莫名的憎恨之外，就是不由自主地害怕。

如果把21年前的央视版“天安门自焚事件”录像画面进行慢镜头分析，便会暴露出很多疑点，说明这场“自焚”事件完全是一场精心布局的预谋与骗局。

比如，报导中声称自焚是突发事件，但央视拍摄的镜头却是水平

你知道了吗？

移动的，镜头紧跟事件发展移动，远景、近景和特写俱全；被大面积烧伤的小女孩刘思影，气管被切开后4天就能接受采访并能唱歌；慢镜头中自焚女刘春玲倒地之前遭受一个身穿军大衣男子的猛击……

“国际教育发展组织”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，就“天安门自焚事件”，强烈谴责中共当局“国家恐怖主义”的行为，声明中说：从录影分析表明，整个事件是“政府一手导演的”。

中国代表团面对确凿的证据没有辩词。◇



▲ CCTV 镜头慢放显示，证实，刘春玲不是被烧死，而是被警察用重物击打头部倒下的。

1、一手臂抡起，猛击刘春玲的头部；2、重物猛击刘的头部之后弹起；3、刘用手触摸被击打部位，随之倒地；4、一穿大衣的男子站在出手打击的方位，呈现着一秒钟前用力打击的姿势。